

##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河南中豫信用增进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豫信增”）持有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或公司”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0,0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.7452%，股份来源为非公开协议转让所得。

●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2023 年 2 月 21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8 号）。中豫信增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不超过 12,184,120 股股份，减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1%。

6 月 16 日，公司收到中豫信增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》，2023 年 3 月 15 日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期间，中豫信增未减持本公司股份。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##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中豫信增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70,000,000	5.7452%	协议转让取得：70,00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：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中豫信增	0	0%	2023/3/15 ~ 2023/9/14	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	0-0	0	70,000,000	5.7452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，减持主体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、市场情况、股价表现以及监管政策等因素，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17日